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5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12月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媛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况调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事项是为了支持合资项目的顺利开展，满足其建设和运营的资金需要；且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子公司华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香港”）、华友钴业、华友钴业控股股东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均有较强的履约能力，调整保

障措施为由华友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华友钴业及华友控股进行差额补足担保亦能有效降低本次借款风险；同时，亿纬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亚洲”）提供的股东借款汇入由华飞镍钴（印尼）有限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该账户中对应亿纬亚洲提供的该笔借款的使用由亿纬亚洲委派财务经理作为有权签字人之一签字审批，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出于公司子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出于公司孙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6日